

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办公厅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西安市政协机关即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办公厅，是市政协的工作机构，承担为市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服务的各项工作。市政协机关主要职责是：

1. 负责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秘书长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2. 负责组织实施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
3. 学习贯彻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提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建议；调查、总结区（县）政协工作经验，研究共同性问题，提出解决办法供领导决策参考，加强指导工作。
4. 负责协调、保障专门委员会调查、视察、参观、座谈及其他日常活动的实施工作。
5. 负责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的协调和服务工作。

6. 密切联系全国政协、省政协和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做好协调工作。
7. 负责政协宣传报道、信息工作，收集反映重要信息、社情民意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
8. 参与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委员的协商推荐等有关人事工作。
9. 负责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及机关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管理工作。
10. 负责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及机关的后勤保障和接待工作。

二、部门的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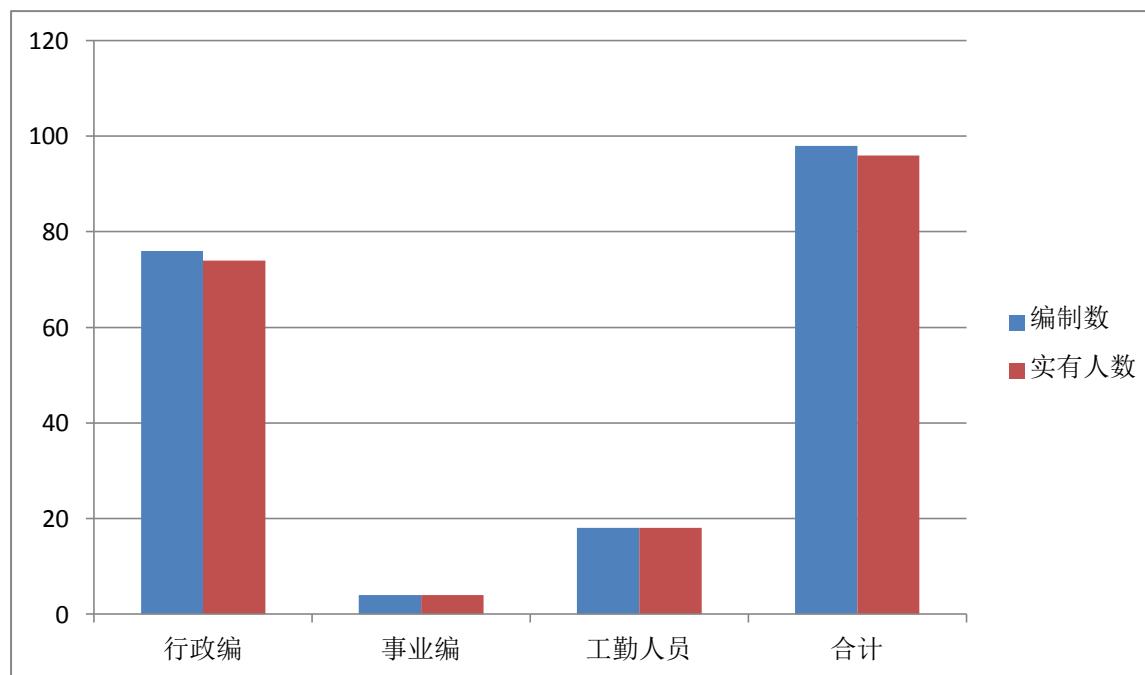
本决算单位构成为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办公厅（本级）1个单位，属行政单位。

纳入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办公厅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办公厅	行政单位
2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3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8 人，其中行政编制 76 人、事业编制 4 人、工勤编制 18 人；实有人员 96 人，其中行政人员 74 人、事业人员 4 人、工勤人员 1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1 人。



四、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 党建工作。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二是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三是助力追赶超越，努力打造政协铁军；四是贯彻落实“三项机制”，注重抓好干部教育培训；五是做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和群团工作；六是严格教育管理，不断巩固党风廉政建设成果；七是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扎实推进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八是做好深化改革的相关工作。
2. 扶贫驻村帮扶工作。一是发挥村党支部在脱贫中的战斗堡垒作用；二是联系相关部门，多措并举促脱贫；三是联系委员，开展献爱心活动；四是认真做好扶贫对象核实和数据清洗；五是不断加强村内基础设施建设。
3. 千人亲商助企活动。一是开展走访慰问企业活动；二是开展了联系商会、企业和招商项目工作；三是开展了联系包抓工业企业促投资、稳增长服务活动；四是开展了学习研究鲁冠球同志企业家精神活动；五是开展了进企业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活动。
4. 信访工作。市政协机关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切实增强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加强工作措施，加大工作力度，2017 年接待上访群众 30 多人次，转办上访信件 2 件，都能按

照要求，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和规章制度。

5. 市十三次党代会配合工作任务。按照市委统一安排，由市政协领导带队，各专门委员会牵头，组织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开展了关于“加快推进军民深度融合”、“补齐西安工业短板问题”等专题调研，开展了关于“我市农村精准扶贫工作”、“我市四改两拆工作”等专项视察工作。

6. 个性工作完成情况。一是突出履职工作重点，全力做好政协各类会议的组织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全年共保障了各类会议 84 次；二是服务我市发展大局，认真组织开展了 5 项专题调研和 13 次专项视察活动；三是加强改进提案工作，不断提高提案办理的质量和实效，截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共收到提案 813 件，经审查立案 752 件，撤案 1 件，作为委员来信转有关部门研究参考 60 件。其中，报送书记阅批 6 件，报送市长阅批 5 件，报送市政府各分管领导阅批 23 件。组织协调市政协领导分工督办 11 件重点提案，编发了《主席督办重点提案办理落实情况汇编》。王永康书记、上官吉庆市长分别对报送的提案进行了批示。四是积极反映社情民意，努力做好宣传报道和刊物编发工作。五是探索完善民主监督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委员民主监督作用。六是发挥史料馆窗口作用，做好参观

人员接待工作。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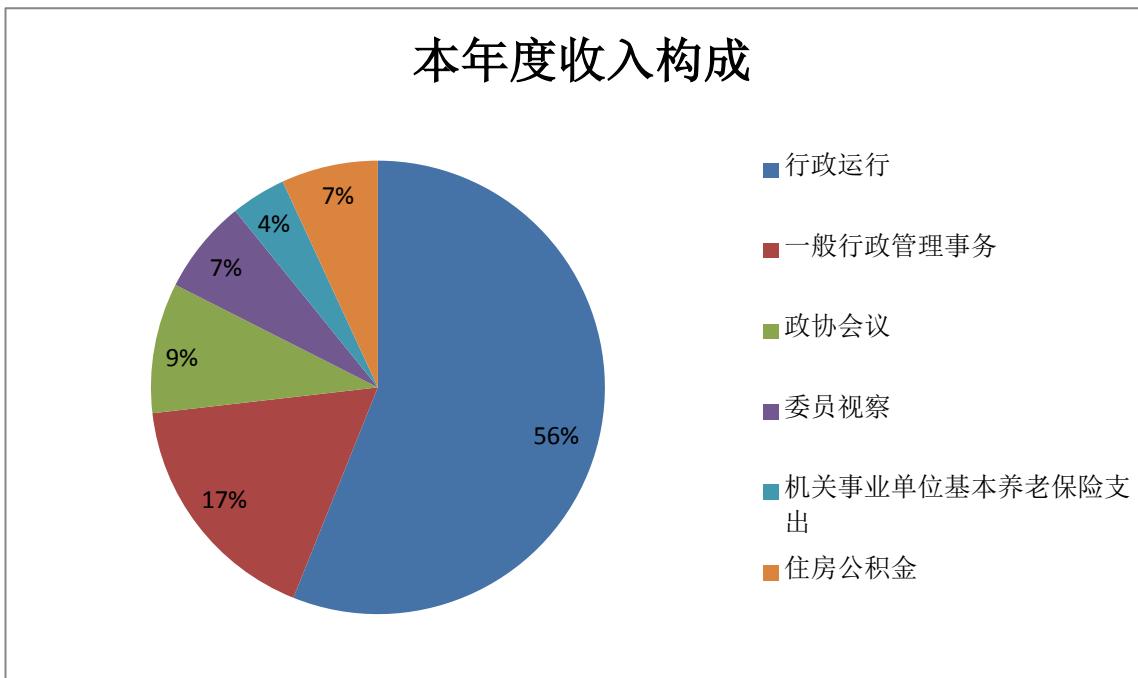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

2017年总体收入 3232.54 万元， 2016 年收入 2404.57 万元， 2017 年增加的部分为人员经费、住房公积金及养老金增长部分。

2017 年总体支出 3232.54 万元， 2016 年支出 2404.57 万元， 2017 年增加的部分为人员经费、住房公积金及养老金增长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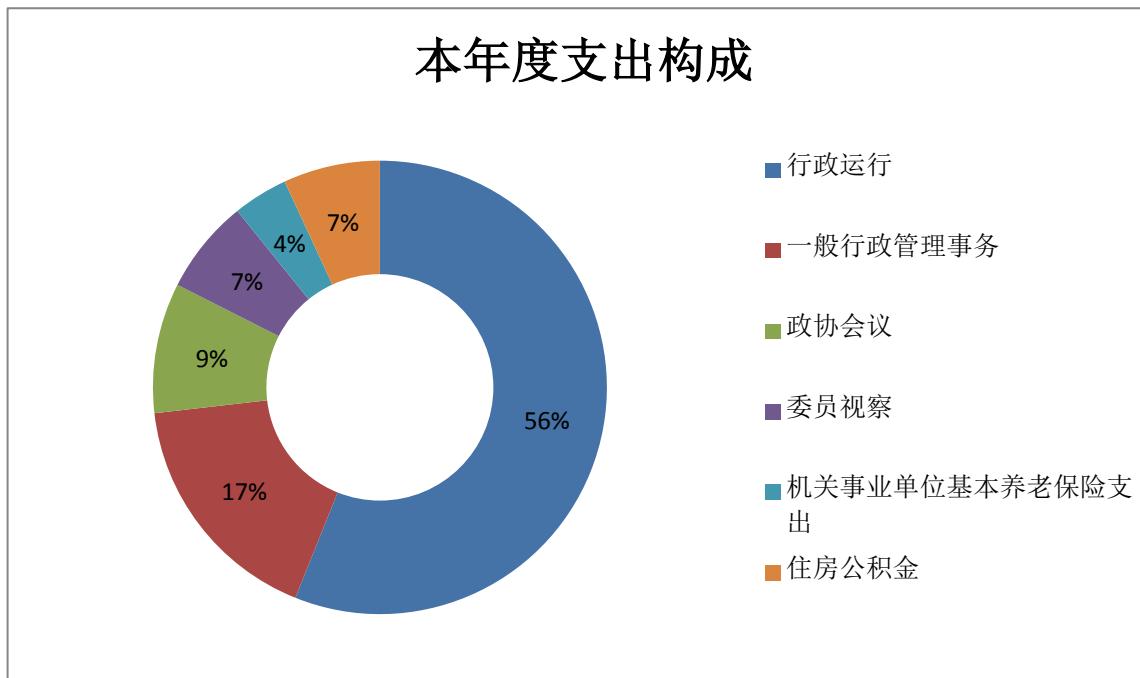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7 年度收入 3232.54 万元，包括：行政运行 1812.84 万元、一般管理事务 552.76 万元、政协会议 300 万元、委员视察 217.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2.93 万元。



3.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7 年度支出 3232.54 万元，包括：行政运行 1812.84 万元、一般管理事务 552.76 万元、政协会议 300 万元、委员视察 217.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2.93 万元。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 3232.54 万元，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 2404.57 万元， 2017 年增加的部分为人员经费、住房公积金及养老金增长部分。

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3232.54万元，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2404.57万元，2017增加的部分为人员经费、住房公积金及养老金增长部分。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32.54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1812.84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552.76万元、政协会议支出300万元、委员视察支出217.1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26.84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222.93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62.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82.8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089.2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93.56万元；公用经费279.7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79.78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9.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4.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244.5 万元。

（三）2017 年度“三公”经费情况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70.7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81%；公务接待费支出 3.2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66.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7.2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7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7 年出访任务批次和人次较 2016 年有所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组团 1 个，8 人次，其中 2 人为我单位人员，其他人员出国经费由各自单位承担。开支内容为：赴澳门特别行政区参加《WLSA 澳门论坛暨世界休闲体育经济高峰论坛》开幕大会，走访澳门委员刘阿平《艺文杂志》社，访问澳门濠江中学校长尤瑞阳，拜访澳门中联办，参加澳门休闲体育协会成立典礼，向与会的中外嘉

宾宣传和推介西安，扩大西安和西安政协的对外影响。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3.22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2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人次有所下降，接待活动坚持厉行节约，另有部分接待费用由接待办承担。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43 批次，285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接待外地市政协机关工作人员赴西安执行公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66.13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09.9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0.17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换届，为新领导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5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6.1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 1.99 万元，主要是车辆增加。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

六、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部门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32.54 万元。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和《预算绩效评价共性

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规定,按照西安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标准,逐项指标核查,分别用比较法、数据统计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综合评价得分95.15分,评级结果为“优秀”。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6	14.15	88.44%
过程	40	37.80	94.50%
产出	20	19.50	97.50%
效果	24	23.70	98.75%
合计	100	95.15	80.48%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开支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开支171.9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76.91万元，其中：办公费57.51万元、印刷费8.4万元、邮电费54.83万元、差旅费2.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4万元、维护（修）费13.53万元、培训费1.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长是因一批办公设备达到报废年限，为满足工作需要购置了一批新的办公设备；邮电费增长是因为去年换届，年底订报时为新老委员都订了报纸。

（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底，本部门共有车辆1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没有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017年购置车辆5辆，未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设备。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 政府采购：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财政性资金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